

「你們要追求愛……」

姜武城

「神差遣他獨生子到世間來，使我們藉著祂得生。神愛我們的心，在此就顯明了。」(約壹四9)這是基督徒耳熟能詳的經文，讓我們看見在愛的裡面，會帶出一個非常重要的行動——**給予**。

許多時候，當我們向未信主者進行個人談道時，慕道友常常問道：「你們總是說『神愛世人』，但有何證據證明神是愛我的呢？」在此，神親自回答說：我有一證據，那就是我把我所愛的最獨生子都給了你。

在主的愛裡會做甚麼？若有主的愛，就會**給予**。聖經清楚地告訴我們：愛是一種犧牲，愛是一種沒有條件的付出！請問：在我們的生命裡面，有這種愛嗎？假如答案是肯定的話，緊接著就有三個很重要的問題需要答覆：

1. 在我的生命中，我為主付出了多少？神已將祂最寶貝的獨生愛子給了我，我有否把自己的生命獻給神？！

2. 在我的生命中，我為主的弟兄姐妹付出了甚麼？「主為我們捨命，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；我們也當為我弟兄捨命。」(約壹三16)主為我們立下了最好的榜樣——主為我們放下自己，我們有否為弟兄姐妹放下自己？！

3. 在我的生命中，我又為那尚未蒙恩的靈魂，

付出了怎樣的代價？！

曾看過一份調查報告，提到今天在世界各地從事超越文化宣教工作的宣教士，約有5萬人左右，而在這5萬宣教士中，華人宣教士不到500人，但華人口約佔世界人口的四分之一強。我們不禁要問：為甚麼全球華人教會只能產生這麼少的宣教士？深信其中一個最主要的原因就是：華人基督徒的生命中，缺少了耶穌基督那份「**給予**」的生命！

我是否願將自己的生命「**給予**」神？

我也願將自己的生命「**給予**」弟兄姐妹嗎？

我更願意將自己的生命「**給予**」那些還未信主的世人嗎？

猶記得約三十年前仍在神學院進修時，某日的朝會，學校特別邀請了美國哥倫比亞聖經學院的院長前來講道。由於這位院長曾在日本宣教多年，因此在講道中也特別分享了他本人參與宣教的見證。

在見證中，他舉起自己的聖經，告訴會眾，這是他母親離世時所遺留給他的；然後翻開第一頁，原本應是空白頁，但他的母親卻用來記載她一生的大事記：

第一件事情記載著她如何將自己的生命奉獻給神。

第二件事情記載著她如何將自己的生命奉獻給

了自己的丈夫(她的丈夫原是一名宣教士)。

接下來記載著她的三位女孩，一位男孩(是最年幼的)……

其中第一個女孩是如何把自己獻給神，也把自己的生命奉獻給那些在非洲尚未信主的人，而成為一位在非洲的宣教士；第二位女孩奉獻到南美洲當宣教士；第三個女孩也同樣奉獻了自己的生命成為宣教士……

然後，她又記載著如何鼓勵自己最小的而且也是家中唯一的男孩(即這位院長本人)，如何排除許多親友愛心的勸阻，毅然決意回應神的呼召，勇敢地踏上了前往日本宣教之路……最後，在這大事記未了的一句話寫著：「**愛永遠是給予。**」

請問：這一種「**給予的愛**」是從哪裡來的？約壹四7-8：「親愛的弟兄阿，我們應當彼此相愛，因為愛是從神來的；凡有愛心的，都是由神而生，並且認識神。沒有愛心的，就不認識神，因為神就是愛。」聖經清楚地告訴我們：愛是由神來的，並且神就是愛唯一的源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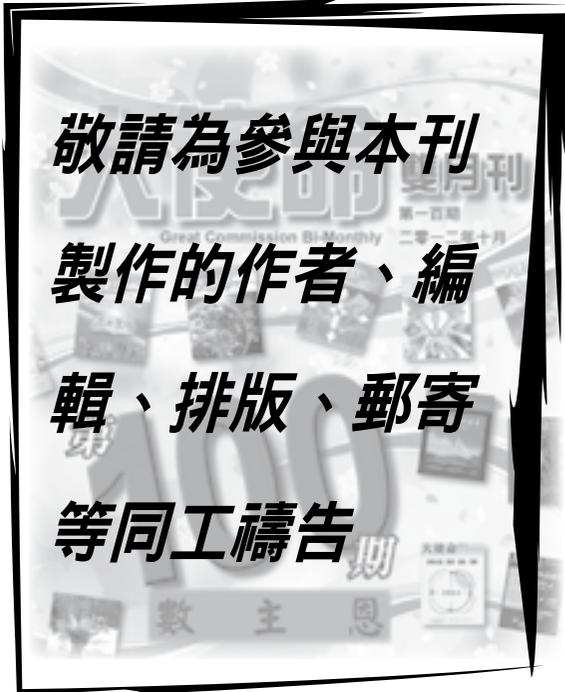
也就因為這樣的緣故，我們不得不承認：在每一位基督徒裡面那從神而來的愛，是有程度上的高與低的分別；這是因為我們每一位基督徒與神的關係，或者說我們每一位基督徒對神的認識是有著程度上的分別。也就因為這樣的緣故，所以使徒保羅在林前十四1清楚地告訴每位神的兒女：你們要追求愛！每一位基督徒在一生的歲月中，應當竭力去追求更加認識神，而神就是愛，這樣才能使這一種「給予的愛」在我們的生命裡面越來越大。

使徒保羅勸勉我們，要把「**給予的愛**」當成是自己生命中一個非常重要的目標，並盡一切力量去追求！而保羅的生命就是一個最佳美的見證。加拉太書一13：「你們聽見我從前在猶太人中行的事，怎樣極力逼迫殘害神的教會。」在英文聖經裡面，「逼迫殘害」與「追求」原是同一個字。保羅告訴我們，在他尚未蒙恩得救之前，有一個很偉大的人

生目標，即逼迫殘害神的教會；而為達此目標，他離開自己的家鄉，「在各會堂，我屢次用刑，強逼他們說褻瀆的話，又分外惱恨他們，甚至追逼他們直到外邦的城邑。」(徒二六11)感謝主，當保羅蒙恩得救之後，保羅說：「我要追求愛……」我們看到保羅的人生目標改變了，但他追求的方法並沒有改變，過去他去，是去殘害逼迫主的教會；現在他去，是努力愛世人失喪的靈魂。哦！過去，保羅是如何努力地把自己獻給還未得救以前的人生目標；現在，他也是同樣努力地把自己獻給得救以後的人生目標！

今天，當我們思想為何華人宣教士增長得如此緩慢時，我深深地相信這與基督徒生命裡面那「**給予的愛**」的深淺有著密切的關係，而如何使這愛在我們裡面越來越豐富，無他，就是我們每一位神的兒女，要竭力來追求愛，竭力追求認識神，竭力追求靈命的進深與長進！

(作者為美國中國信徒佈道會總幹事)



**敬請為參與本刊
製作的作者、編
輯、排版、郵寄
等同工禱告**